

证券代码：002918

证券简称：蒙娜丽莎

公告编号：2023-024

债券代码：127044

债券简称：蒙娜转债

## 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购买资产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交易概述

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全资子公司广东蒙娜丽莎智能家居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蒙娜丽莎智能家居”）于2022年12月15日与佛山市顺德区保利房地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佛山顺德保利地产”）分别签署了《关于保利商务中心2号楼商品房（23-30层）之购买协议》及其《补充协议一》，约定由蒙娜丽莎智能家居购买保利商务中心2号楼第23-30层（共8层）写字楼，共64套物业，房屋建筑面积共计11,178.48平方米，购房总价款（含税）为102,436,590.72元。上述交易事项已经公司董事长审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子公司购买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21）。

### 二、交易进展情况

近日，蒙娜丽莎智能家居就保利商务中心2号楼第23-30层共64套物业分别与佛山顺德保利地产签署了《商品房买卖合同（现售）》及《补充协议一》，合同及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 （一）签署主体

- 1、出卖人：佛山顺德保利地产
- 2、买受人：蒙娜丽莎智能家居

####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商品房名称：保利商务中心 2 座第 23-30 层，共 64 套物业。

2、商品房地址：佛山市顺德区乐从镇乐从社区居民委员会东平新城文华南路 8 号保利商务中心 2 座。

3、建筑面积：第 23-30 层物业（共 64 套）合共 11,178.48 平方米。（具体面积以产权登记面积为准）

4、商品房规划用途：商业、金融、信息。

5、商品房土地使用权终止日期：2050 年 1 月 13 日。

上述商品房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或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 （三）交易金额及付款时间

保利商务中心 2 座第 23-30 层物业（共 64 套）总价款为人民币 10,243.66 万元，双方约定 2023 年 12 月 20 日前支付全部房价款。

### （四）交付时间及房屋所有权证书办理时间

1、交付时间：双方约定 2024 年 2 月 20 日前交付商品房。

2、双方同意共同向房屋登记机构申请办理该商品房的房屋所有权转移登记，并同意在买受人付清该商品房购房款且完成契税缴纳、办证资料齐全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买卖双方携带有关资料到房地产管理部门进行房产证办理的相关手续。

### （五）逾期付款责任

除不可抗力外，买受人未按照约定时间付款的，双方同意按照下列方式处理：

1、逾期在 90 日之内，买受人按日计算向出卖人支付逾期应付款万分之二的违约金。

2、逾期超过 90 日后，出卖人有权解除合同。出卖人解除合同的，应当书面通知买受人。买受人应当自解除合同通知送达之日起 15 日内按照累计应付款的 10% 向出卖人支付违约金，同时，出卖人退还买受人已付房款。出卖人不解除合同的，买受人按日计算向出卖人支付逾期应付款万分之四的违约金。

### 三、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蒙娜丽莎智能家居是公司全资子公司，主营业务是陶瓷制品技术开发及销售，为吸引高端优秀人才，促进公司销售业务发展，蒙娜丽莎智能家居前期已购买了该物业第 1-21 层，本次交易完成后，蒙娜丽莎智能家居将拥有保利商务中心 2 座整栋物业所有权，有利于公司对该物业的总体规划和使用，便于公司运营管理，更好地提升公司品牌形象与知名度，提升公司整体价值。

本次交易以市场价格为基础，经双方协商确定，交易公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本次交易的资金来源为子公司自筹资金，交易完成后，有关资产折旧费用及装修费摊销，预计会对公司业绩产生一定影响，但随着公司规模不断扩大，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 四、备查文件

1、《商品房买卖合同（现售）》及《补充协议一》。

特此公告。

蒙娜丽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21 日